

2020 年

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 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 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部门预算构成

第二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七、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概况

一、主要职责

(一) 宣传贯彻党和政府有关农村经济工作的方针、政策。研究制订全区各类合作经济组织及供销社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区供销社的发展和改革。

(二) 按照政府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和农副产品经营进行组织、协调、管理；参与指导农业产业化合作经营。

(三) 维护全区供销社的合法权益。

(四) 协调同有关部门的关系，指导全区供销社的业务活动，促进城乡物资交流；服务社区消费；组织开展对外供销合作活动，促进供销合作经济发展。

(五) 吸纳农村各类合作经济组织加入联合社，发展农产品行业协会。

(六)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部门预算构成

本部门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本级预算。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预算拨款	106.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财政专户拨款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其他资金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二、农林水支出	2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4.03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6.83	本年支出合计	106.83
四、上级补助收入	0.00	二十三、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二十四、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二十五、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6.83	支出总计	106.83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收入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拨款收入		其他资金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教育收费	其他专户收入拨款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5	5.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5	5.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5	5.1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106.83	79.05	27.78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9	20.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1	20.3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1	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4	6.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1	5.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36	3.3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6	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	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6	3.26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结转下年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13	农林水支出	24.00	0.00	24.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24.00	0.00	24.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4	乡村产业与合作经济	24.00	0.00	24.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4.03	50.25	3.78	0.0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4.03	50.25	3.78	0.0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4.03	50.25	3.78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5	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5	5.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5	5.15	0.00	0.00	0.00	0.00	0.00

注：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06.8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26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24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	项 目	预算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4.03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06.83	本年支出合计	106.83
		二十三、结转下年	0.00
收入总计	106.83	支出总计	106.83

注：表中功能分类科目，根据各部门实际预算编制情况编制。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106.83	79.05	27.78
[20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39	20.39	0.00
[20805]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0.31	20.31	0.00
[2080502]事业单位离退休	5.10	5.1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4	6.04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5.81	5.81	0.00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3.36	3.36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8	0.0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26	3.2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6	3.26	0.00
[211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26	3.26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24.00	0.00	24.00
[21301] 农业农村	24.00	0.00	24.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名称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30124] 乡村产业与合作经济	24.00	0.00	24.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4.03	50.25	3.78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4.03	50.25	3.78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4.03	50.25	3.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5.15	5.1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15	5.1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15	5.15	0.00

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合 计	79.05
[301]工资福利支出	[505]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63.39
[30101]基本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22.55
[30102]津贴补贴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2.82
[30107]绩效工资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7.68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6.04
[30109]职业年金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8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3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0.17
[30113] 住房公积金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5.15
[30114] 医疗费	[50501]工资福利支出	1.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3.60
[30201]办公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83
[30204]手续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4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按经济分类款级科目）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	预算
[30205]水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1
[30206]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25
[30207]邮电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08
[30211]差旅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30214]租赁费	[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
[303]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06
[30302]退休费	[50905]离退休费	-2.42
[30305]生活补助	[50901]社会福利和救助	7.52
[303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999]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96

注：

财政拨款安排的行政经费及“三公”经费预算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行政经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经费	0.00	0.00	0.00	0.00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0.00	0.00	0.00	0.00
1. 公务用车购置	0.00	0.00	0.00	0.00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0.00	0.00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0.00	0.00	0.00

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揭阳市榕城区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3	用于体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2296004	用于教育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0.00	0.00

注：

第三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收入预算106.83万元，比上年增加32.37万元，增长43.47%，主要原因是一是2020年增加助农服务示范体系建设专项资金24万元，二是工资部分2020年在职人员工资部分含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2020年预算数43.05万元，2019年预算数40.35万元，增加了2.7万元，其主要原因是2020年每人按3%预增，二是社会保费缴费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补充医疗保险2020年预算数15.19万元，2019年预算数为10.34万元，增长4.85万元，主要原因是2020年新增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单位部分，2019年预算未编制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三是住房公积金2020年预算数为5.15万元，2019年预算数为4.83万元，增长了0.32万元，主要是2020年按3%预增。四是对个人家庭补助2020年预算数为12.06万元，2019年预算数为11.56万元，增长了0.5万元，其主要原因是2020年生活补助按8%预增。2020年办公经费预算数7.38万元，2019年办公经费预算数7.38万元，保持一致；支出预算106.83万元，比上年增加32.37万元，增长43.47%，主要原因是一是2020年增加助农服务示范体系建设专项资金24万元，二是工资部分2020年在职人员工资部分含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2020年预算数43.05万元，2019年预算数40.35万元，增加了2.7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每人按 3% 预增，二是社会保费缴费包括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大病补充医疗保险 2020 年预算数 15.19 万元，2019 年预算数为 10.34 万元，增长 4.85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0 年新增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单位部分，2019 年预算未编制职业年金单位缴费部分。三是住房公积金 2020 年预算数为 5.15 万元，2019 年预算数为 4.83 万元，增长了 0.32 万元，主要是 2020 年按 3% 预增。四是对个人家庭补助 2020 年预算数为 12.06 万元，2019 年预算数为 11.56 万元，增长了 0.5 万元，其主要原因是 2020 年生活补助按 8% 预增。2020 年办公经费预算数 7.38 万元，2019 年办公经费预算数 7.38 万元，保持一致。

二、“三公”经费安排情况

2020 年本部门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无增减变化。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因公出国（境）经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以及其他费用等。2020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安排0万元，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本部门为非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按照上述定义，本部门无机关运行经费。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0年本部门政府采购安排0万元，其中：货物类采购预算0万元，工程类采购预算0万元，服务类采购预算0万元等。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固定资产金额32.2460万元，分布构成情况为：房屋0平方米，车辆0辆，单价在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等。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0万元，主要是本单位现存固定资产能满足日常工作需要，本年度未安排新增固定资产等。

六、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020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	预算数	绩效目标

注：本部门2020年暂无安排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预算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非本级财政拨款、存款利息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九、行政经费（机关运行经费）：指用于维持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具体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被装购置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医疗费补助、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交通工具购置经济科目对应的预算资金。

十、“三公”经费：指省直行政（参公）单位、事业单位用于因公出国（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公务接待的经费。其中：因公出国（境）经费具体包括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费、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外宾接待）费用。